

一 鄭伯克段于鄢

本篇選自魯隱公元年（前 722），記載了鄭莊公兄弟爭權奪位、互相殘殺的歷史故事。作者一方面寫姜氏寵愛共叔段，先請求立他為太子，又為他「請制」、「請京」，最後發展到為他偷襲國都、殺兄奪位作內應；共叔段則依仗姜氏的支持，逐步擴土聚民，準備用武力殺莊公而自立。另一方面，寫鄭莊公對母親和弟弟的陰謀早有成算，表面上裝出一副孝母愛弟的樣子，實際上卻採用欲擒故縱的辦法，助長他們的貪慾，等他們的惡行逐步暴露，然後找到藉口，一舉加以誅殺。作者用簡練的筆墨，把鄭莊公的老謀深算和虛偽狠毒刻畫得非常鮮明。文章最後寫了一段莊公受穎考叔感化而掘地見母的故事，並藉「君子」的話作論斷，寄以褒貶，意味深長，很能引起讀者的體味。《左傳》原來沒有篇目。本篇和下面各篇的題目都是後加的。

初^①，鄭武公娶于申^②，曰武姜^③。生莊公及共叔段^④。莊公寤生^⑤，驚姜氏，故名曰「寤生」，遂惡之^⑥。愛共叔段，欲立之，亟請於武公^⑦，公弗許。及莊公即位^⑧，為之請制^⑨。公曰：「制，巖邑也^⑩，虢叔死焉^⑪，佗邑唯命^⑫。」請京^⑬，使居之，謂之「京城大叔」^⑭。

【注釋】①初：當初。用來追述以前發生的情況。②鄭：姬姓國，伯爵。在今河南省鄭州市南，新鄭北。武公：鄭國國君，名掘突，武是謚號，公是諸侯國國君的通稱。申：姜姓國，侯爵，在今河南省南陽市。③武姜：武是表示其夫鄭武公的謚號，姜表示母家的姓。④共（gōng）叔段：共是國名，在今河南省輝縣。叔表示兄弟排行在後，段是名。段後來出奔共國，所以稱共叔段。⑤寤（wù）生：逆生，即難產。寤，通「悟」，逆，倒着。⑥惡（wù）：厭惡，不喜歡。⑦亟（qǐ）：屢次。⑧即位：天子或諸侯就職。⑨制：鄭邑，在今河南省滎陽汜水附近的虎牢關。原為虢地，當時已被鄭國佔有。⑩巖邑：險阻之邑。邑是民眾聚居之地，大小不等。⑪虢（guó）叔：東虢國的國君。焉：代詞。可解為「於之」，其中的「之」可以代人，代事物或處所。死焉，死在那裏。⑫佗：同「他」，別的。唯命：「唯命是從」的省略。⑬京：鄭的大邑，在今河南省滎陽東南。⑭大（tài）：同「太」。

祭仲曰^①：「都，城過百雉^②，國之害也。先王之制：大都，不過參國之一^③；中，五之一；小，九之一。今京不度，非制也，君將不堪^④。」公曰：「姜氏欲之，焉辟害^⑤？」對曰：「姜氏何厭之有^⑥？不如早為之所^⑦，無使滋蔓。蔓，難圖也^⑧。蔓草猶不可除，況君之寵弟乎？」公曰：「多行不義，必自斃^⑨，子姑待之^⑩。」

【注釋】① 祭（zhài）仲：鄭大夫祭足。② 都：都邑。城：城牆。雉：古代建築的計量單位，長三丈高一丈為一雉。當時的規定，侯伯的國都方五里，城牆每邊長（不是周長）三百雉，即九百丈。諸侯國的「大都」，為國都的三分之一，即每邊城牆不能超過百雉。③ 參：同「三」。國：國都。④ 堪：經受得起。⑤ 焉：疑問代詞，哪裏。辟：同「避」。⑥ 何厭之有：「有何厭」的倒裝句。「之」是結構助詞，使賓語「何厭」提到動詞「有」之前。厭：滿足。⑦ 所：動詞，處置，處理。⑧ 圖：圖謀。⑨ 斃：仆倒。⑩ 姑：姑且。

既而大叔命西鄙、北鄙貳於己^①，公子呂曰^②：「國不堪貳，君將若之何^③？欲與大叔，臣請事之；若弗與，則請除之。無生民心。」公曰：「無庸^④，

將自及。」大叔又收貳以為己邑，至於廩延^⑤。子封曰：「可矣。厚將得眾^⑥。」公曰：「不義不暱^⑦，厚將崩。」

【注釋】①鄙：邊境之邑。貳：兩屬。貳於己：既屬於莊公，又同時屬於自己。②公子申：鄭大夫，字子封。③若之何：對他怎麼辦。「若……何」是古漢語的一種固定句式，表示「怎樣對待」、「對……怎麼辦」。④庸：用。⑤廩延：鄭邑，在今河南省延津縣北。⑥眾：民眾。得眾：指贏得民心。⑦暱：親附。

大叔完聚^①，繕甲兵^②，具卒乘^③，將襲鄭。夫人將啟之^④。公聞其期，曰：「可矣！」命子封帥車二百乘以伐京^⑤。京叛大叔段。段入于鄢^⑥。公伐諸鄢^⑦。五月辛丑^⑧，大叔出奔共。

遂置姜氏於城颍^⑨，而誓之曰：「不及黃泉，無相見也^⑩。」既而悔之。

【注釋】①完：修繕。聚：積聚。這兩個動詞後面都省略了賓語。②繕：修整。甲：鎧甲。兵：武器。③具：備齊。卒：步兵。乘（shèng）：兵車。④啟之：替他打開城門。啟，開。

⑤帥：率領。乘：一車四馬叫一乘。春秋時用兵車作戰，車一乘配備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

⑥鄖（yān）：鄭邑，在今河南省鄖陵縣境。**⑦**諸：「之於」的合音字。**⑧**辛丑：

古代用干支記日。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是十天干，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是十二地支。天干和地支互相配合，循環推算。如甲子、乙丑、丙寅等。六十天一循環。辛丑是五月二十三日。以下各篇的干支直接譯出，不再加注。

⑨城潁：鄭邑，在今河南省臨潁縣西北。**⑩**黃泉：黃土下之泉，這裏借指墓穴。這兩句說，生前不願再見到姜氏。

潁考叔為潁谷封人^⑪，聞之，有獻於公。公賜之食。食舍肉^⑫。公問之，

對曰：「小人有母^⑬，皆嘗小人之食矣^⑭，未嘗君之羹^⑮。請以遺之^⑯。」公曰：「爾有母遺，繄我獨無^⑰！」潁考叔曰：「敢問何謂也？」公語之故，且告之悔。

對曰：「君何患焉？若闕地及泉^⑱，隧而相見^⑲，其誰曰不然^⑳？」公從之。公入而賦^㉑：「大隧之中，其樂也融融^㉒！」姜出而賦：「大隧之外，其樂也泄泄^㉓！」遂為母子如初。

君子曰^㉔：「潁考叔，純孝也。愛其母，施及莊公^㉕。《詩》曰：『孝子不

匱，永錫爾類^⑯。其是之謂乎^⑰？」

【注釋】①穎谷：鄭邊邑，在今河南省登封西南。封人：管理邊界的長官。②舍（shě）：放着。

③小人：自己的謙稱。④嘗：品嚐，這裏指吃。⑤羹：調和五味做成的帶汁的肉食。

⑥遺（wèi）：送給。⑦繄（yì）：語氣助詞，無實義。⑧闕：通「掘」，挖。⑨隧：地道。

這裏用作動詞，指挖隧道。⑩其：表示反詰的語氣詞。然：這樣。指黃泉相見。⑪賦：

做詩。⑫融融：快樂融洽的樣子。⑬泄泄（yì）：快樂舒暢的樣子。⑭君子：有道德或

有名位的人。《左傳》常託君子的話對事情進行評論。⑮施（yí）：延及。⑯「《詩》曰」

二句：見《詩·大雅·既醉》。匱（kuì），窮盡。錫，同「賜」，給與。⑰其是之謂乎：「其謂是乎」的倒裝。其，副詞，相當於「或許」，大概。是，代詞，這。之，結構助詞。

【翻譯】

當初，鄭武公從申國娶了個女子，即武姜，生下了莊公和共叔段。莊公是腳先於頭出生的，使姜氏受到了驚嚇，所以取名叫「寤生」，武姜因此而討厭莊公。武姜寵愛共叔段，想把他立為太子，多次向武公請求，武公都沒有答應。等到鄭莊公當了國君，武姜替共叔段請求把制作為他的封邑。莊公說：「制是

一個險要的城邑，虢叔就死在那裏。如果要求別的城邑，我都聽從吩咐。」武姜又替共叔段請求封給他京邑，莊公就讓共叔段住在那裏，稱他為京城太叔。

祭仲說：「一個都邑，城牆每邊超過了三百丈，那就是國家的禍害了。先王定的規矩，大的都邑，不能超過國都城牆的三分之一；中等的都邑，不能超過五分之一；小的都邑，不能超過九分之一。現在京邑的城牆不合法度，這不是先王定下的規矩，您將要受不了的。」莊公說：「姜氏要這麼辦，我哪裏能避開禍害呢？」祭仲回答說：「姜氏有甚麼能滿足得了呢？不如早點給共叔段作出處置，不要讓他的勢力滋長蔓延。蔓延開來，就很難想出辦法來對付他了。蔓延起來的野草尚且除不掉，何況是國君尊貴的兄弟呢？」莊公說：「多幹壞事，必然自取滅亡，您且等着吧！」

過了不久，太叔就命令西面和北面邊境的城邑也同時歸他管轄。公子呂說：「一個國家經不起兩方共管，您打算怎麼辦？如果想把國家給了太叔，我就請求去事奉他；如果不給，就請幹掉他，不要讓百姓產生別的心思。」莊公

說：「用不着，他會自己遭殃的。」太叔又把雙方共管的地方收作自己的屬邑，一直到廩延這個地方。公子呂說：「可以下手了。他地盤擴大將會贏得民心。」

莊公說：「不合道義，百姓就不會親附；地盤擴大，也將會垮掉。」

太叔修築城池，積聚糧草，修整鎧甲武器，備齊步兵和戰車，將要偷襲鄭國國都。武姜也打算從內替他打開國都的城門。莊公聽到了太叔發兵的日期，就說：「可以動手了。」他命令公子呂率領二百輛戰車去攻打京邑。京邑的百姓反叛了共叔段。共叔段就退入鄢地。莊公又到鄢地攻打他。五月二十三日，共叔段就逃亡到共國去了。

於是莊公把姜氏安置到城穎，並且向她發誓說：「不到地下黃泉，就別再見面了。」過後，又後悔這麼做。

穎考叔是穎谷管理邊境的官員，聽說這件事，就特意準備些物品獻給莊公。莊公賞給他一頓飯食。吃飯的時候穎考叔把肉放在一邊不吃。莊公問他為什麼。穎考叔回答說：「我有個母親，我的食物她都吃過了，只是從來沒有吃

過君王賞的肉羹，請讓我拿去送給她。」莊公說：「你有母親可以送東西給她吃，唯獨我就沒有。」穎考叔說：「我冒昧問一下這話怎麼講？」莊公把其中的緣故講給他聽，並且把自己的懊悔告訴他。穎考叔說：「您何必擔心這件事呢？如果掘地見水，打成隧道見面，誰說這不是在黃泉相見？」莊公就照他的話去做。莊公進入隧道，賦詩說：「大隧當中，心裏樂融融。」姜氏走出隧道，賦詩說：「大隧外頭，心裏樂悠悠。」於是母子相處又跟從前一樣了。

君子說：「穎考叔是真正的孝順啊！愛自己的母親，還擴大影響了莊公。《詩》上說：『孝子的德行不會窮盡，永遠能分給跟你同類的人。』大概就是說這種事情吧！」

二 衛石碏大義滅親

本篇選自《左傳》（前 720），四年。衛莊公縱容和寵愛公子州吁，釀成了桓公被殺、國內大亂的嚴重後果。老臣石碏事先看出了禍事的徵兆，向莊公指出了驕奢淫逸之害，進行了勸諫。禍亂發生時，告老在家的石碏又設計殺掉了罪魁禍首州吁和自己助紂為虐的兒子石厚，安定了衛國。本篇真實地再現了這位忠貞機智、正氣凜然的老臣形象，「大義滅親」的故事也一直為後人傳誦。

衛莊公娶于齊東宮得臣之妹^①，曰莊姜^②，美而無子，衛人所為賦《碩人》也^③。又娶于陳^④，曰厲媯^⑤。生孝伯，早死。其娣戴媯^⑥，生桓公，莊姜以為己子。

【注釋】❶衛：姬姓國，侯爵，在今河南省淇縣和滑縣一帶。齊：姜姓國，侯爵，在今山東省中部臨淄一帶。東宮：太子住的宮室，借指太子。得臣：齊莊公的太子。❷莊姜：「莊」是丈夫的謚號，「姜」是母家的姓。❸《碩人》：《詩·衛風》篇名，是讚美莊姜的詩。❹陳：媯姓國，侯爵，在今河南開封市東、安徽亳州北。❺厲媯（guǐ）：「厲」是謚號，「媯」是母家的姓。❻婢：隨嫁的妹妹。戴媯：「戴」是謚號，「媯」是母家的姓。

公子州吁，嬖人之子也^①，有寵而好兵，公弗禁。莊姜惡之。石碏諫曰^②：「臣聞愛子，教之以義方，弗納于邪^③。驕、奢、淫、泆^④，所自邪也^⑤。四者之來，寵祿過也。將立州吁，乃定之矣；若猶未也，階之為禍^⑥。夫寵而不驕，驕而能降^⑦，降而不憾^⑧，憾而能眗者^⑨，鮮矣^⑩。且夫賤妨貴，少陵長，遠間親，新間舊，小加大，淫破義，所謂六逆也。君義，臣行，父慈，子孝，兄愛，弟敬，所謂六順也^⑪。去順效逆，所以速禍也^⑫。君人者^⑬，將禍是務去^⑭，而速之，無乃不可乎^⑮？」弗聽。其子厚與州吁遊，禁之，不可。桓公立^⑯，乃老^⑰。（以上隱公三年）

【注釋】 ❶ 爨（bì）人：卑賤而受寵的人。這裏指莊公的愛妾。❷ 石碏（què）：衛大夫。❸ 納：

入。❹ 決（yì）：同「逸」。放縱。❺ 所自邪：猶言邪之所自。❻ 階：階梯。這裏用作動詞。

銳之為禍，逐步引導他走上禍亂。❷ 降：指受貶黜而地位下降。❸ 憾：恨。❹ 眇

（zhěn）：克制。❽ 鮮（xiǎn）：少。❾ 「且夫」七句：這既是石碏統論鞏固貴族政權的道

理，又是針對州吁企圖篡奪桓公的地位而說的。賤妨貴，就地位而言；少陵長，就年齡而

言；遠間親，就親疏而言；新間舊，就歷史關係而言；小加大，就勢力而言；淫破義，就正

義與否而言。❿ 速禍：使災禍很快到來。❾ 君人：為人之君。❿ 禍是務去：「務去禍」

的倒裝。❿ 無乃不可乎：怕是不妥吧！「無乃……乎」是古漢語的固定句式，表示委婉的

反問，相當於「恐怕（大概）……吧」。❻ 桓公立：在周平王三十七年（前734）。❻ 老：

告老退休。

四年春，衛州吁弑桓公而立^①。……

州吁未能和其民^②，厚問定君于石子^③。石子曰：「王覲為可^④。」曰：「何以得覲？」曰：「陳桓公方有寵于王^⑤。陳、衛方睦，若朝陳使請^⑥，必可得也。」厚從州吁如陳^⑦。石碏使告于陳曰：「衛國褊小^⑧，老夫耄矣^⑨，無能為也。此二人者，實弑寡君，敢即圖之^⑩。」陳人執之，而請泣于衛。^⑪九月，衛

人使右宰醜涖殺州吁於濮^⑯。石碏使其宰孺羊肩涖殺石厚于陳^⑰。

君子曰：「石碏，純臣也。惡州吁而厚與焉^⑯。『大義滅親』，其是之謂乎！」

【注釋】 ❶ 純（shí）：下殺上稱弑，如臣弑君，子弑父。 ❷ 和其民：使其民和睦安定。 ❸ 定君：安定君位。石子：指石碏。 ❹ 觀（jūn）：諸侯朝見天子。 ❺ 陳：妫姓國，國都宛丘，在今河南省淮陽縣。 ❻ 朝：朝見。諸侯見天子或諸侯相見都可稱朝。 ❼ 如：往。 ❽ 編（biān）：小：狹小。 ❾ 壆（mào）：年老。 ❿ 敢：冒昧的意思，用於有所請求的場合，表示謙虛。 即：就，趁。圖：謀。 ❻ 澗（hù）：臨，前來。 ❻ 右宰：衛國官名。醜：人名。濮：陳地。 在今安徽省亳州東南。 ❻ 宰：家臣。 ❻ 與（yù）：參與，指一起被殺。

【翻譯】

衛莊公娶了齊國太子得臣的妹妹，名叫莊姜。莊姜容貌美麗卻沒有孩子，衛國人為她作了一首《碩人》的詩。後來，衛莊公又從陳國娶了個女子，名叫厲媯。厲媯生下孝伯，孝伯很早就死了。厲媯隨嫁的妹妹戴媯生了衛桓公，莊

姜就把桓公當成自己的兒子。

公子州吁，是莊公寵妾的兒子，受到莊公寵愛並且喜歡武事，莊公也不加以禁止。莊姜很討厭他。石碏向莊公進諫說：「我聽說疼愛孩子，應該用正當的道理去教導他，不要讓他走上邪路。驕橫、奢侈、淫亂、放縱，是導致邪惡的四種毛病。這四種毛病的產生，是由於給他的寵愛和俸祿都過了頭。國君如果要立州吁為太子，那就確定他的地位；如果還沒有拿定主意，就會逐步地引導他釀成禍亂。大凡受到寵愛而不驕橫、驕橫而能安於地位下降、地位下降而不產生怨恨、產生怨恨而能夠克制的人，這種人是很少的。而且，低賤妨害高貴，年輕欺凌年長，疏遠離間親近，新進離間故舊，弱小壓迫強大，淫邪敗壞道義，這是六種逆理的事。國君行事得當，臣子奉行君命，父親慈愛兒子，兒子孝順父母，兄長愛護弟弟，弟弟敬愛兄長，這是六種順理的事。背離順理的事而效法逆理的事，這就是使禍患很快降臨的原因。作為統治民眾的君主，應該盡力除去禍患，而您卻讓禍患很快降臨，恐怕不能這樣吧！」衛莊公聽不進

去。石碏的兒子石厚和州吁交往，石碏加以制止，但制止不了。等到衛桓公即位，石碏就告老退休了。

魯桓公四年的春季，衛國的州吁殺掉了衛桓公而自己做了國君。……

州吁沒法使他的百姓和睦安定，於是石厚就向石碏請教安定君位的辦法。石碏說：「朝見周天子就能夠安定君位了。」石厚問：「用甚麼辦法能朝見周天子呢？」石碏回答：「陳桓公正受到周天子的寵信，陳國和衛國關係又正密切，如果去朝見陳桓公，讓他向周天子請求，就一定能辦到。」石厚就跟着州吁到陳國去。石碏派人告訴陳國說：「衛國國土狹小，我老頭子老了，不能幹甚麼了。這兩個人，正是殺死了我國國君的兇犯，請趁此機會想法處置他們。」陳國人把這兩人抓了起來，並且請求衛國派人前來處理。九月，衛國派右宰醜前來，在濮地殺了州吁。石碏又派他的家臣鴟羊肩前來，在陳國殺了石厚。

君子說：「石碏真是一位完美的忠臣，憎恨州吁而把石厚也一起殺了。『大義滅親』，就是說的這種情況吧！」

三 齊連稱、管至父之亂

本篇選自魯莊公八年（前686）。記述了齊桓公即位以前發生在齊國統治階層內部的一次大動亂，齊襄公被殺，公子糾被迫流亡。發生動亂的根源是齊襄公荒淫暴虐，政令無常。而連稱、管至父期已滿不能按時替換，公孫無知被削減了待遇，以致三人合謀，卻是這次動亂的直接原因。

文章對襄公出獵遇彭生，墜車失屨，以及侍人費等諸小臣為襄公戰死的種種情狀，描寫得歷歷如在眼前。而連稱、管至父怎樣跟公孫無知勾結策劃，連稱的堂妹如何刺探襄公的動靜，卻一概作了省略，讓讀者通過這些人物的身份、性格去想像和補充，讀來卻不感到疏漏和殘缺，在記述的詳略繁簡上很有特色。

齊侯使連稱、管至父戍葵丘^①，瓜時而往，曰：「及瓜而代。」期成^②，公問不至^③。請代，弗許，故謀作亂。

僖公之母弟曰夷仲年^④，生公孫無知^⑤。有寵於僖公，衣服禮秩如適^⑥。襄公紂之^⑦。二人因之以作亂^⑧。連稱有從妹在公宮^⑨，無寵。使間公^⑩，曰：「捷，吾以汝為夫人。」

【注釋】①齊侯：齊襄公，名諸兒，齊僖公之子。連稱、管至父：兩人都齊國大夫。葵丘：齊地，在今山東省臨淄市東。②期(jí)：同「朞」，一週年。③問：消息，指替換的命令。④母弟：同母的弟弟。⑤公孫無知：齊莊公之孫，所以稱公孫，無知是名。他是襄公的堂弟。⑥禮秩：待遇的等級。適(fú)：同「嫡」。正妻所生的長子。這裏指太子。⑦紂：同「黜」，降等，裁減。⑧因：倚仗，憑藉。⑨從妹：堂妹。⑩間(jiàn)：刺探情況。這句話是說，讓她刺探襄公的情況，以便找機會下手。捷：成功。

冬十二月，齊侯遊于姑棼^①，遂田于貝丘^②。見大豕^③，從者曰：「公子彭生也^④。」公怒曰：「彭生敢見！」射之，豕人立而啼^⑤。公懼，隧于車^⑥。傷足，

反，誅屨于徒人費^⑧。弗得，鞭之見血。走出，遇賊于門。劫而束之。費曰：「我奚禦哉^⑨！」袒而示之背^⑩。信之。費請先入，伏公而出^⑪。門，死於門中。石之紛如死於階下^⑫。遂入，殺孟陽於床^⑬。曰：「非君也，不類^⑭。」見公之足於戶下，遂弑之，而立無知。

【注釋】①姑棼：齊地，在今山東省博興縣東北。②田：打獵。貝丘：齊地，在姑棼之南。③豕（shǐ）：豬，此指野豬。④公子彭生：齊國的大夫。八年前，魯桓公和夫人文姜（齊襄公的妹妹）到齊國。齊襄公與文姜通姦，被魯桓公發覺。襄公就指使公子彭生殺死了魯桓公。後來魯國提出質問，襄公又殺了彭生以推卸罪責。事見《左傳·桓公十八年》。這兩句說：襄公看見的是野豬，而隨從們看見的是公子彭生。⑤人立：像人一樣站立。人是立的狀語。⑥隊：同「墜」。⑦喪：丢失。屨（jī）：鞋。⑧誅：責問，追究。徒人：春秋時無徒人之稱，當作「侍人」。侍人即寺人，古代宮中小臣。⑨禦：抵擋，抵抗。⑩袒：脫去上衣，露出部分身體。⑪伏：藏起來。⑫石之紛如：大約也是寺人，參加格鬥而死。⑬孟陽：

大約也是寺人，躺在牀上偽裝成襄公而被殺。⑭類：相像。

初，襄公立，無常^①。鮑叔牙曰^②：「君使民慢^③，亂將作矣！」奉公子小白出奔莒^④。亂作，管夷吾、召忽奉公子糾來奔^⑤。

【注釋】①無常：指言行沒有準則。②鮑叔牙：齊大夫，公子小白的師傅。③慢：倨傲，不慎重。

指使用民力不當。④公子小白：齊襄公的庶弟，公孫無知被殺後，回國自立為君，即齊桓公。莒(jǔ)：齊國東面的嬴姓小國，在今山東省莒縣。⑤管夷吾、召忽：兩人都是公子糾的師傅。管夷吾即管仲，後相齊桓公。公子糾：小白的庶兄。來奔：逃來魯國。《左傳》以魯國為本體記載史實，所以到魯國稱「來」。

【翻譯】

齊襄公派連稱和管至父去駐守葵丘，瓜熟的時候前往。齊襄公說：「到了明年瓜熟時節就派人去接替你們。」一年的駐守期滿了，襄公派人替換的命令還沒有下達。連稱和管至父請求替換，襄公不允許。所以這兩個人就商量發動叛亂。

齊僖公一母所生的弟弟叫夷仲年，生了公孫無知。公孫無知得到僖公的寵

愛，他的衣物服飾和待遇等級都跟太子一樣。襄公即位以後，把公孫無知的待遇減了等。連稱、管至父兩人就想倚仗公孫無知發動叛亂。連稱有個堂妹在襄公宮裏，不受寵愛。公孫無知就讓她窺探襄公的行動，還對她說：「事情成功了，我就讓你當夫人。」

這年冬季十二月。齊襄公到姑棼遊玩，就在貝丘打獵。襄公看見一隻大野豬，隨從們說：「這是公子彭生！」襄公大怒說：「彭生竟敢現形？」就拿箭來射牠。野豬像人一樣站立起來嗥叫。襄公很害怕，從車上跌下來，跌傷了腳，還丟掉了鞋子。

打獵回來，襄公向侍從的小官費追究鞋子的下落。費找不着鞋子，襄公就用鞭子抽他，打得見了血。費跑出宮外，在門口遇上了反賊。反賊劫持他並且把他捆上。費說：「我難道會抵抗你們嗎？」就脫了衣服把背傷給他們看。反賊相信了他的話。費請求先進宮去探明情況，趁機把襄公藏好再出來。他跟反賊搏鬥，戰死在門中。石之紛如也戰死在台階下。反賊入宮，在牀上殺死了孟

陽。反賊說：「這不是國君，相貌不像。」看見襄公的腳露在門扇下邊，就把襄公殺了，而把公孫無知立為國君。

當初，襄公即位的時候，一舉一動都沒有準則。鮑叔牙說：「國君役使百姓倨傲放肆，亂子就快要發生了。」就事奉公子小白逃奔莒國。叛亂發生，管仲和召忽就事奉公子糾逃奔魯國。